

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 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四川大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耀实业”）持有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份 91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7.38%。

●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2021 年 3 月 22 日，公司收到大耀实业《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》。本次减持计划期间，大耀实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4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.95%。截至 2021 年 3 月 20 日，大耀实业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本次减持计划完成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四川大耀实业有 限责任公司	5%以上非第一 大股东	91,000,000	7.38%	其他方式取得： 91,000,000 股，其中： 非公开发行 70,000,000 股；权益分派转增取得 21,000,000 股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 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 式	减持价 格区间 (元/ 股)	减持总金额(元)	减持完成 情况	当前持股数 量(股)	当前持股 比例
四川大耀实业 有限责任公司	24,000,000	1.95%	2020/9/21~ 2021/3/20	集中竞 价交易	2.91— 3.40	74,780,669.42	已完成	67,000,000	5.44%

(二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-3-23